

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文件

厦高管〔2025〕1号

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 关于厦门市 2024 年第二批完成异地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经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组织审核，福建数字云帆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蓝盛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异地整体搬迁条件，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厦门市 2024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

2025 年 1 月 1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厦门市 2024 年第二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现企业名称	迁出地	证书编号
1	福建数字云帆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数字云帆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	GR202335002347
2	漳州市蓝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蓝盛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市	GR202335000776

抄送：全国高企认定办，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

2025 年 1 月 13 日印发
